

开平市农业农村局

关于开展江门市农技服务“轻骑兵” 乡村行工作的通知

各镇人民政府、街道办事处，局有关事业单位：

为扎实做好我市农技服务“轻骑兵”乡村行工作，进一步推动人才下沉、科技下乡、服务“三农”，现将江门市农业农村局《关于印发〈江门市农技服务“轻骑兵”乡村行实施方案（修订版）〉通知》、江门市农业技术服务中心《〈广东农技服务“轻骑兵”江门分队乡村行补助实施细则〉的解释说明》转发给你们，请有关单位认真组织实施。

为做好基层农技推广体系农技员和乡土专家管理工作，请有关部门核实人员名单（附件3），需更新信息的请及时报市农业农村局，需增加或调整人员的请填写《开平市农技服务“轻骑兵”报名备案表》（附件4），并于9月22日下午17:30前将表格报市农业农村局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- 附件：1. 江门市农业农村局关于印发〈江门市农技服务“轻骑兵”乡村行实施方案（修订版）〉通知
2. 江门市农业技术服务中心〈广东农技服务“轻骑兵”江门分队乡村行补助实施细则〉的解释说明

3. 江门市农技服务“轻骑兵”乡村行（开平市）
人员名单
4. 江门市农技服务“轻骑兵”乡村行（开平市）
报名备案表

开平市农业农村局

2023年9月19日

（联系人：李燕华，联系电话：2303525）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市国家现代农业示范区管理委员会、市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、市农业科学研究所、市农业综合服务中心、市农业机械化技术推广服务站、市农产品质量监督检测站。